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 可交换公司债券办理股权质押的公告

控股股东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 10月 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黑猫集团")通知,黑猫集团将其所持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有名称	本次质押 数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司 司 股本 比例	是否为限 售股(如 是,注明 限售类 型)	是否 为 充质 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 期日	质权人	质押 用途
黑猫集团	 50,000,000	17.33%	6.88%	否	否	2020年 10月27 日	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 手续之日	中信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用于发 行可交 换公司 债券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黑猫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本次质押 前质押股 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后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已质押 股份陈 售数量 (股)	占押份比例	未份	占未 质股 股 比例
黑 猫 集 团	288,576,686	39.69%	23,931,583	73,931,583	25.62%	10.17%	0	0.00	0	0.00

三、其他相关说明

黑猫集团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 [2019]223 号)。黑猫集团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为标的,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 亿元(含 6 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转让条件,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挂牌转让申请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28)。本次黑猫集团因其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需要,将其持有的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划转至"景德镇黑猫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用于对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该可交换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关于黑猫集团本次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的后续情况,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黑猫炭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八日

